

臺北市立大學 111 年度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報告

壹、稽核緣起

本屆(110學年度)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依本校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規定，於110年10月19日110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代表推選產生，共計推選九位委員：鄭玉卿委員、丁一顧委員、林啟川委員、劉述懿委員、莊旻達委員、鄭鴻文委員、陳九州委員、鍾才元委員以及蒲逸惻委員，並推選莊旻達委員擔任本屆召集人。秘書室簡俱璞秘書及行政副校長室陳林鳳組員負責會務行政工作。

本(111)年度針對 110 年度校務發展基金辦理書面稽核，共計召開三次會議討論後做成結論，陳請校長同意，於本校 111 學年度期初校務會議報告。

貳、稽核過程

一、受查單位

本校隸屬於臺北市政府，設行政單位有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進修推廣處、圖書館、體育室、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通識教育中心、教學發展中心、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及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本委員會本年度進行校務發展基金年度決算之稽核，選取做為稽核項目，經會議審核與會計室、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及業務單位同仁說明，完成稽核結論。本年度擇定研發處為受查單位。

二、稽核重點

本屆(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共計召開三次會議，會議重點如下：

(一) 第一次會議：

1. 因應審計處要求本校除設置稽核委員會外，應增聘專任或兼任稽核人員，故經專簽奉准聘任都會產業經營與行銷學系莊旻達副教授為兼任稽核人員。
2. 由出席委員一致通過推選鍾才元委員兼任本屆(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

3. 延續將臺北市立大學科技部補助計畫稽核作業納入 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審議項目辦理。
4. 確定本屆委員會稽核內容為：

- (1) 審查教學、研究與推廣計畫財務運用。

- ①分析當年度教學、研究經費之編列及使用情形

- ②分析校務發展重點計畫逐項之經費預算與實際支出情形

- ③分析建教合作與推廣教育經費收支及管理費提成和運用之情形

- (2) 校務發展基金年度決算之稽核，分析決算金額與預算金額相差 20%之項目。

(二) 第二次會議：

1. 本校 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原經第一次會議委員一致通過推選鍾才元委員擔任，惟因鍾委員事後表示婉辭；復經本次會議由出席委員一致通過推選莊旻達委員兼任本(110 學年度)屆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
2. 110 年度經費稽核報告所提改善事項追蹤結果，決議兩案(1)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計畫、發包及執行等經費運用之稽核、(2)校務基金有效利用與開源節流措施之事後稽核皆持續追蹤列管。
3. 邀請進修推廣處、教務處同仁列席說明各項預算編列、使用、支用及分析情形。
4. 校務發展基金 110 年度決算之稽核，由會計室同仁列席說明決算金額與預算金額相差 20%項目。
5. 本年度新增科技部計畫稽核，請研發處延續過往聘任外部委員方式進行稽核，稽核紀錄另於本年度第 3 次會議提出報告供委員會事後稽核。

(三)第三次會議：研發處報告辦理 111 年科技部就地查核本校「109 年科技部補助專案稽核」結果及改善追蹤情形。

參、稽核結果

一、110 年度經費稽核報告所提改善事項追蹤結果改善建議及辦理情形：

編號	稽核項目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單位	改善/辦理情形
1	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計畫、發包及執行等經費運用之稽核	建議總務處未來若在簽呈裡說明變更契約理由，校園環安的部分更詳細清楚為佳。	總務處	本年度年終起有關採購案之後續擴充及爾後工程契約變更案，已改採成立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方式辦理，勞安衛部分依規定按比例增加費用，並於詳細表標示清楚。
2	校務基金有效利用與開源節流措施之事後稽核	1. 節能成效已達行政院規定，但仍可採取興革措施持續精進，建議本校成立一個節能措施改善委員會，邀請理學院等在節能方面有相關專長的老師出席，讓本校在國家永續發展目標(SDGs)上的表現更加傑出。 2. 建議關於建築整修部分可詢問建築師能否採用綠建築相關工法，使室內涼爽有利節能。	總務處	1. 本校節約能源推動小組委員會目前已併入環安衛委員會內運作，另預計於111年度4月份邀請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基金會到校，就本校相關節能潛力及改善措施提出建議方案，屆時提建議邀請具節能專業師長協助指導。 2. 爾後進行建築整修工程將請建築師評估是否宜適當納入綠建築相關工法，以改善節能效益。

二、進修推廣處、教務處 110 年度收支分析情形

110年度進修推廣處(博愛+天母)收支一覽表

	博愛-收入	博愛-支出	博愛-結餘	天母-收入	天母-支出	天母-結餘	兩校區總收入	兩校區總支出	兩校區總結餘	
1月	0	48,000	-48,000	0	328,232	-328,232	3,477,607	376,232	3,101,375	去年經費轉入3,477,607
2月	1,359,387	97,352	1,262,035	-19,206	904,499	-923,705	1,340,181	1,001,851	338,330	
3月	1,624,289	921,834	702,455	4,134,686	2,188,307	1,946,379	5,758,975	3,110,141	2,648,834	
4月	141,754	301,288	-159,534	1,653,615	424,374	1,229,241	1,795,369	725,662	1,069,707	
5月	198,622	334,492	-135,870	-13,273	1,887,847	-1,901,120	185,349	2,222,339	-2,036,990	
6月	106,838	213,829	-106,991	1,627,083	253,223	1,373,860	1,733,921	467,052	1,266,869	
7月	83,090	461,380	-378,290	1,084,050	214,179	869,871	1,167,140	675,559	491,581	
8月	1,475,553	581,302	894,251	8,000	179,055	-171,055	1,483,553	760,357	723,196	
9月	822,986	371,974	451,012	-57,660	136,516	-194,176	765,326	508,490	256,836	
10月	410,468	237,215	173,253	54,680	357,352	-302,672	465,148	594,567	-129,419	
11月	186,020	423,870	-237,850	165,740	346,237	-180,497	351,760	770,107	-418,347	
12月	502,635	956,120	-453,485	1,545,210	2,189,811	-644,601	2,047,845	3,145,931	-1,098,086	
	博愛-總收入	博愛-總支出	博愛-總結餘	天母-總收入	天母-總支出	天母總結餘	兩校區總收入	兩校區總支出	兩校區總結餘	
合計	6,911,642	4,948,656	1,962,986	10,182,925	9,409,632	773,293	20,572,174	14,358,288	2,736,279	扣除去年經費轉入3,477,607

110年教務處進修教育經費預算科目及使用情形

預算科目編號	預算科目名稱	110年執行率	110年編列金額
510301-1204	兼職人員酬金	96.68%	14,866,091
510301-1301	加班費	62.51%	188,230
510301-2102	工作場所電費	91.67%	834,070
510301-2104	工作場所水費	83.33%	252,880
510301-2201	郵費	0.00%	400
510301-2202	電話費	0.00%	3,825
510301-2301	國內旅費	0.00%	10,110
510301-2398	其他旅運費	41.87%	37,000
510301-2401	印刷及裝訂費	0.00%	24,000
510301-2402	廣告費	0.00%	9,000
510301-2502	一般房屋修護費	0.00%	9,000
510301-2507	什項設備修護費	0.00%	16,000
510301-2706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90.42%	6,720
510301-2713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75.87%	11,562,176
510301-280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	138.37%	2,334,360
510301-3106	設備零件	4.20%	20,000
510301-3201	辦公(事務)用品	7.06%	16,000
510301-3204	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	99.90%	10,000
510301-3298	其他	163.93%	12,200
510301-4402	車租	0.00%	16,000
510301-7298	其他	0.00%	6,000

三、校務發展基金 110 年度決算之稽核，決算金額與預算金額相差 20%

項目說明：

臺北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					
收支相差20%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服務收入	3,065,870	9,375,000	-6,309,130	-67.30	
建教合作收入	231,908,533	11,249,000	220,659,533	1961.59	
推廣教育收入	20,572,174	30,000,000	-9,427,826	-31.43	
權利金收入	10,203		10,203		
其他補助收入	119,502,826	2,957,000	116,545,826	3941.35	
服務成本	2,195,717	5,431,000	-3,235,283	-59.57	
建教合作成本	227,671,288	11,249,000	216,422,288	1923.92	
推廣教育成本	14,358,288	20,152,000	-5,793,712	-28.75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7,627,576	12,953,000	-5,325,424	-41.11	
雜項業務費用		344,000	-344,000	-100.00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42,842,510	61,311,000	-18,468,490	-30.12	
違規罰款收入	939,215	596,000	343,215	57.59	
受贈收入	2,230,179	1,000,000	1,230,179	123.02	
雜項收入	5,034,377	1,342,000	3,692,377	275.14	
財產交易短絀	642,620		642,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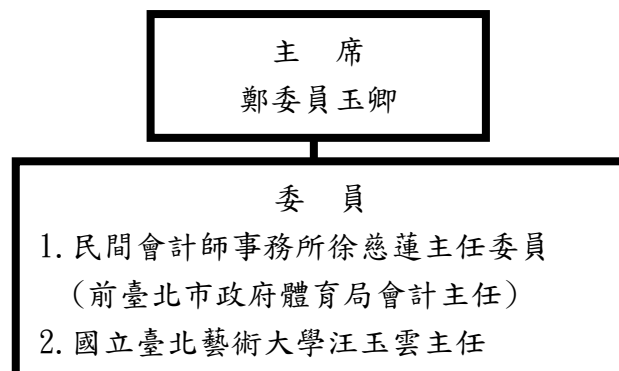
- (一) 服務收入：決算數3,066,158 元，較預算數9,375,000 元，減少6,308,842 元，計減67.30%。
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常年泳訓班及暑期泳訓班暫停開課致收入減少。
- (二) 建教合作收入：決算數231,908,533 元，較預算數11,249,000 元，增加220,659,533 元，計增1,961.59%。
主要係因：科技部、教育部等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收入較預期增加。
- (三) 推廣教育收入：決算數20,567,494 元，較預算數30,000,000 元，減少9,432,506 元，計減31.44%。
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平日班或非學分班課程暫緩辦理或改為遠距線上授課致收入較預期減少。
- (四) 權利金收入：決算數10,203 元，較預算數0 元，增加10,203 元。
主要係因：增加北體學報、初等教育學刊等權利金收入。
- (五) 其他補助收入：決算數119,502,826 元，較預算數2,957,000 元，增加116,545,826 元，計增3,941.35%。
主要係因：教育部補助110 年高教深耕計畫及110 年師資培育公費生公費等經費。
- (六)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決算數42,886,010 元，較預算數61,311,000 元，減少18,424,990 元，計減30.05%。
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暫停租借場地或減收租金，致收入減少。
- (七) 違規罰款收入：決算數939,215 元，較預算數596,000 元，增加343,215 元，計增57.59%。
主要係因：採購案件違約及逾期罰款收入等較預期增加。
- (八) 受贈收入：決算數2,230,179 元，較預算數1,000,000 元，增加1,230,179 元，計增123.02%。
- (九) 雜項收入：決算數5,034,377 元，較預算數1,342,000 元，增加3,692,377 元，計增275.14%。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支出收回等收入增加。
- (十) 服務成本：決算數2,195,717 元，較預算數5,431,000 元，減少3,235,283 元，計減59.57%。
主要係因：校長培育班及常年泳訓班開班費用核實支用。
- (十一) 建教合作成本：決算數227,671,288 元，較預算數11,249,000 元，增加216,422,288 元，計增1,923.92%。
主要係因：科技部、教育部等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收入增加，致支出相對增加。
- (十二) 推廣教育成本：決算數14,358,288 元，較預算數20,152,000 元，減少5,793,712 元，計減28.75%。
主要係因：推廣教育開班費用核實支用。

- (十三)學生公費及獎勵金：決算數7,627,576 元，較預算數12,953,000 元，減少5,325,424 元，計減41.11%。主要係因：學生助學金及勤奮向學獎學金核實報支。
- (十四)雜項業務費用：決算數0 元，較預算數344,000 元，減少344,000 元，計減100.00%。
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暑期泳訓班未開班。
- (十五)財產交易短絀：決算數642,620 元，預算數0元，增加642,620元。
主要係因：財產報廢等核實認列短絀。

四、事後稽核研究發展處辦理本校「109 年科技部補助專案稽核」結果及改善情形：

(一)稽核計畫

1. 依據學研機構應稽核項目表製作「臺北市立大學科技部補助計畫自評項目表」，並將該表寄給本校獲科技部補助計畫之教師，據以確認並備妥相關資料。
2. 本校獲科技部補助 109 年專題研究計畫共計 58 件，除 110 年度校內稽核有缺失之 1 位師長計畫外，工作小組另將科技部抽查之 5 件納入稽核範圍，共計 6 件計畫(占 10%)：
 - (1) 暖化對東亞—西北太平洋氣候變異之影響：熱帶與副熱帶海溫的作用(I)(1/3)
 - (2) Barnes G 函數和相關函數的漸近展開
 - (3) 一些地緣社交群組查詢問題之研究
 - (4) 潛在交互作用估計法的比較與應用
 - (5) 特殊教育教師之「高效力實務」培力計畫：以國小極重度智能及多重障礙學生為焦點 (II)
 - (6) 國小校長優勢本位領導教練：理論、工具與實踐之研究
3. 稽核組織架構：



工作小組
(研發處產學服務組)
陳研發長宗與
楊組長惠萍
王組員澤中
吳助理雨璇

(二)稽核結果及追蹤改善情形：

專題研究計畫	查核結果	追蹤改善情形
暖化對東亞—西北太平洋氣候變異之影響：熱帶與副熱帶海溫的作用(I)(1/3)	地生系洪師：進用之李姓助理，契約聘用職稱有疑慮。	已將李君之契約聘用職稱更正。
一些地緣社交群組查詢問題之研究	資科系陳師：核銷單據未註明支用用途。	已加註支用用途。
特殊教育教師之「高效力實務」培力計畫：以國小極重度智能及多重障礙學生為焦點(II)	特教系陳師：核銷單據未註明支用用途。	已加註支用用途。
國小校長優勢本位領導教練：理論、工具與實踐之研究	教評所丁師：進用之徐姓助理，契約聘用職稱有疑慮；計畫核銷單據未註明支用用途；未檢附支出證明單。	已檢附教師證及專長證照，且已更正核銷單據內容，並已檢附支出證明單。

肆、稽核結論

本次稽核過程所提出的疑點，經各單位說明差異或偏離原因，皆未發現重大缺失。本次稽核過程所提出之改善建議，將由本校秘書室列入追蹤管制，定期提送相關會議管考。請各單位在未來執行業務，也落實既定作業程序，並依循法令規範辦理。

臺北市立大學 110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